

太平經國之書十一卷

共 4 册 存 4 册 排架号

02625

宋永嘉鄭伯謙著

秦學古書

溫江

寧化伊素綬題

為王李湛首周公之望其部殆行風顛翁平風之興  
蘇一四焚棄之翁世以爲臯然故王并天不爲周  
繼育之固不可爲邪至荷輿之翁李湛也秦發與蘇  
與東周孟子俱直憐齊梁以王當是部不以其蘇之  
縣間其籍也視蘇式無與蘇豈謂風顛邪其子尚思  
舉之猶又周益衰孟陣刃故言請翁去夫王之蘇不  
蘇式衰而憊魯哀公以文為之也亦其式策人亦也  
之由余式少蘇聞其梨因以意憊曰昔此子之部周  
五蘇十四年余以會觀主蘇始策問風顛蘇計昧半  
大中大夫山西主參知政事學執孫高姓歸籍  
太平蘇園之書札



溫州府圖書館

溫州府 國 文 館

炎王熒燧豆輻彌之間由盡其意效景平繼其長制  
宏香籍文云甄之字從豆從曲從示示古輻彌字蓋  
書石蓋燧取同爲其然也三甄莫古然謝風公視歷  
古耳秦不貳行風甄則從世之不何行必突然眼景  
去至周故韻至秦故甄去也其會也從世直用秦爲  
也甄育風甄釋安甄之而從從秦清平何也炎王之  
業者合与双臂谷与宝文其烹甄韻而六合爲一  
矣甄也其來燧矣秦限不然以彈圖爲也以干戈爲  
魚天子節其如左效效四甄樂然計從事若畫一不  
即國以爲幾案以爲學漸甄圖幅非一日也始周立  
也樂以爲單單垂十翁世望司繼非甄樂去與莫不畫

也深仁厚澤垂十餘世聖后繼作禮樂法度莫不講  
明國以爲教家以爲學漸被陶融非一日也故周立  
爲天子頒其政式放於四海靡然信從事若畫一不  
俟強勉其來遠矣秦則不然以戰鬪爲功以干戈爲  
業法令已成習俗已定方其烹滅諸侯而六合爲一  
也雖有周禮將安施之而況後秦者乎何也先王之  
法至周始備至秦始滅去此其會也後世直用秦爲  
古耳秦不復行周禮明後世之不可行必矣然則是  
書可盡廢邪何爲其然也三禮莫古於儀周公所親  
定者說文云禮之字從豆從曲從示示古神祇字蓋  
先王於籩豆神祇之間曲盡其意於是乎錄其升降

等其隆殺故謂之禮此其跡也先王之意有不在是者周易觀之彖曰盥而不薦有孚颙若先王以其誠敬之心事神故下觀而化故傳曰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今夫官名之設內外之辨崇卑之度多寡之數成周致治之具也而所以致治豈盡於是邪故善爲治者師其意而已若周禮者存之以考可也其略云耳是時南原王先生督學優之其年叔嗣舉於鄉後三年得進士爲考功主事始好是書聞人有異本不憚求之同縣人按察副使田勤甫氏刊周禮集說讀其中往往引太平經國書可觀取恨不見其全他日翰林學士姚維東氏云有之傳以跡叔嗣錄



藏於家後十年而爲嘉靖丙申上冬朔日刊於山西

布政司

通志  
卷之  
四  
記

太平經國之書序

修職郎衢州府學教授永嘉鄭伯謙節卿撰

先王無自私之心安家者所以寧天下也存我者所以厚蒼生也三代以還人主始自私矣以天下遺其子孫故不得不爲久恃無恐之計然天下猶因其自私之心而獲少安於其間至於秦隋魏晉南北之君淫荒狂惑則併與其自私之計而弗念矣夫有天下而至於不愛己固無望其愛民矣而獨惜夫愛己者之所以及民亦褊迫淺陋足以躋時於小康而不足以憑藉維持於無窮也三代聖人之紀綱法度憲章文物所以本諸身而布諸天下者甚設也而尤周密

詳備於成王周公之時彼其處心積慮上徹乎堯舜  
下及乎萬世者也外不懼天下之謗而私其跡曰必  
使我子孫相承而宗祀不絕也內實達天下之道而  
公其心曰必使我君臣相安而禍患不作也是故兼  
三王施四事夜以繼日盡吾精神心術而爲之其兵  
農以井田其取民以什一其教民以鄉遂其養士以  
學校其建官以三百六十其治天下以封建其威民  
以肉刑大本旣立然後其品節條目日夜講求而增  
益之其上則六典八法八則九柄九貢九賦九式之  
序其次則祭祀朝覲冠昏喪紀師田行役之詳下至  
於車旌圭璧之器梓匠輪輿之度與夫畫纘刮摩塼

埴之法又其細者則及於登魚取龍擲鼈之微畢公  
所謂克勤小物者周公尤盡心焉蓋一而再三申復  
之貽謀燕翼後世豈無辟王而皆賴前哲以免流彘  
之難共和攝政而天下復如故龍漿作孽宗周滅矣  
猶能挾鼎璽而東當戰國之相吞噬周塊然而處其  
中天下猶百餘年而宗主之至於垂亡臨絕之際自  
分而爲東西其子孫益繆戾乖忤而弗念厥紹故天  
下始去周而爲秦法亡則周亡天下後世苟有下泉  
之思治匪風之思周道則陳淫檜亂之極一變而復  
見豳風之正聖人序詩所以寓其意於十五國風之  
末也秦人變古不道不足深恨漢氏去三代甚近而

去周爲尤近不能因其自私之心而講求周公致太平之迹惴惴然徒惟得失之重而操心之危苦智慮而盡防範大抵不過爲握持天下之術耳苟簡目前非能深長之思經久之慮也封君古也止於行推恩之令井田古也止於議名田之法刑法止於定筮令軍旅止於京師之南北軍郡國之都尉建官則倣秦舊制禮則雜秦儀學校則隸太常而選舉則數路鄉里則煙火萬里其淺近功利已略足以隨世而及民矣然乍安而忽危幾亡而僅存終不足以垂裕而傳後其當世敏秀奇傑之士深見遠識而有志於先王之治者則或請定經制或欲退而更化或願建萬世

之長策每觀王符論漢家失業之民歲至三十萬則  
田賦鄉里刑法等制益知其苟然而已仲長統欲定  
吏祿重三公之權改稅法更官制沛然思惟善道而  
有易亂爲治之意論甚美矣至於請廢封建復井田  
肉刑亦復講之未精也唐承八代之衰太宗之所以  
造唐者亦慨然欲庶幾先王之治而補漢氏之缺收  
召豪傑相與修廢起墜於正觀一二十年間稅爲租  
庸調田爲口分世業兵爲府選士爲明經進士官爲  
七百三十員天下爲襲封刺史然亦駁雜而不純粹  
䟽略而無統紀未幾兼并不禁課役不均更租調爲  
兩稅變府兵而爲彍騎停世襲而爲州縣不愛名器

而爲墨勅斜封唐之子孫固非善守法者而立法之  
初亦不得分任其咎當其弊端未見天下因其自  
私而亦得以獲苟安之利一旦利盡害形罅隙呈露  
則遂以大壞而不得支持矣宋之元嘉元魏之泰和  
隋之開皇仁壽夫豈不爲治安而言治者不之數功  
利在人及身而止漢唐之事何以異此雖然漢承亡  
秦絕學之後不獨二帝三王之法度無復餘脉雖五  
霸七雄區區富強之事亦一埽而無遺草創之初大  
臣無學方用秦吏治秦律令圖書固難責以先王之  
制度也唐自元魏北齊以來受民以田分民以鄉先  
王之制十已用其一二繼以蘇綽之在周約六典以

定官制而府兵之法亦微有端緒先王之制十已用

其五六又繼以隋文帝之富盛蘇威高景本頰字之

損益而先王之制十已用其七八太宗躡其後而行

之使其深觀詳酌纖悉委曲有以補前世之未備則

以唐之治爲周之治日月可冀也而僅以若此此豈

無所自哉世變不古功利之蟠結於人心而此書之

宏博浩瀚讀之難曉而說之易惑也彼其煨燼於秦

火貶駁於漢儒好古如武帝反謂之末世瀆亂不經

之書伏藏泯沒於山巖屋壁之間漢之末年雖入秘

府竟未嘗一出而試之於治其後劉歆取以輔王莽

五均六幹列肆里區皆有征天下騷然受其弊其餘



杜氏不過能通其句讀馬鄭諸儒亦止於作爲訓詁而已隋唐之間文中子講道河汾頗深識其本末以爲經制大備後世有所持循然徒載之空言不及見之行事也唐太宗嘗與羣臣語及周禮而房杜魏徵雖出王氏之門然本無素業留宿中書聚議數日竟不能定問及禮樂復不能對大本旣失他何望焉宋朝王氏以儒學起相熙豐又嘗一用周禮而計利太早求民太甚其禍甚於劉歆伊洛老師橫渠張夫子固習周公者矣而又不及究其志蓋自有周禮以來若孔子文中子及伊洛橫渠諸子則恨不及用房玄齡杜如晦魏徵則愧不能用漢之劉氏宋朝之王氏

則又悔不善用自漢唐以至今日天下之治所以駁  
雜而難考弊壞而不可收者大抵出於是三者之間  
也是以時君世主厭薄儒生姍笑王制悉意於淺功  
近利就其自私之心而姑爲是目前苟簡之謀儻可  
以維持一世足矣不暇及此宏闊之談也嗟乎千載  
之下有能起周公之治者學者所不能而見也有能  
講明周公之制者學者所不能而辭也

運符不(圖)如銀

太平經國之書目錄

卷首

成周官制圖

秦漢官制圖

漢官制圖

漢南北軍圖

第一卷

教化

奉天

省官

內治

官吏

宰相

第二卷

官民

官刑

攬權

第三卷

養民

稅賦

節財

第四卷

保治

考課

第五卷

賓祭

相體

第六卷

內外上

內外下

第七卷

官制

臣職

官民

第八卷

官衛

奉養

祭饗

第九卷

愛物

醫官

鹽酒

第十卷

理財

內帑

第十一卷

會計上

會計下

內治

太平經國之書目錄

溫州府 圖書館

成周官制圖

宰夫

天官冢宰宰夫掌之

宰夫

太僕

夏官司馬太僕掌之

小宰

秋官

司寇掌之

燕

一曰內朝

內宰

朝

小臣正之

朝

司士正之

中

一曰路朝

太宰

朝

朝士正之

外

朝士正之

夏官

夏官

秋官





小宰掌官刑以貳太宰宰夫掌朝法以貳小宰皆通  
內外之官也故太僕傳言於宰夫宰夫傳言於小宰  
小宰傳言於太宰又有內宰雖掌治王內之政令亦  
屬於太宰以此見周之宮中府中實合於一體也

禮記

通考

秦漢官制圖

此圖俟再考

秦

尚書

四人有令丞

少府

少府令四人在殿中主發文書故曰尚書漢因秦制公卿皆因以奏事

尚書

少府

中丞

公卿

西漢

郡守

中丞

御史中丞

領尚書事御史大夫屬官也

外丞相之制

諸侯王

內

朝

朝

御史大夫

丞

九卿

東漢

御史中丞

司隸校尉

將軍

尚書

朝中

博士

宦官

左右曹諸吏散騎

中常侍給事中以

上五項係加官也

議郎

大夫

漢官制圖

丞相

丞相司直

兩府

司隸校尉

侍御史

御史大夫

御史中丞

部刺史

繡衣御史

舊有四圖一曰宰夫之官分爲尙書中書後遂成兩  
省二曰宮正宮伯之官分爲光祿勳衛尉後遂成門  
下省三曰自膳夫至腊人凡鳥獸魚鼈烹庖之事自  
酒正至掌次凡酒漿醢醢幕帟幄次之事分入少府  
自醫師至獸師分入太常亦入少府自少府而下至  
掌皮內一項財則分入少府外一項財則分入大司  
農四曰自內宰至內師服以下凡宮中使令人分入  
於大長秋

漢南北軍圖

期門 並屬光

羽林 祿勳

二萬人見

武紀建元

衛尉兵

元年郡國財官騎七

番上以充之

十二城

京兆門校尉

屯兵

中壘北

屯騎北

步兵北

越騎南

內

掌巡徹  
京師即

外

八

軍北  
中尉兵  
三輔之  
兵番上  
以充之

軍南  
得英

校

射聲北

胡騎南

長水南

虎賁北

衛將軍  
文帝置  
後復罷  
之

扶風  
於宣曲  
北軍屯  
池陽

八校包  
南北軍

郡國  
有材官  
騎士

太平經國之書卷第一

永嘉 鄭 伯謙 節卿

教化

論六典以爲民極

或問周公之敘六典也。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之下。每終之以爲民極。此特建國之始耳。未見其有與於民也。民何以遽取極於此哉。曰。先王之教天下。未始有精粗本末之間也。司徒一官。名曰教典。自今職職而考之。六十官之內。大抵皆分畫鄉遂。整理田疇。征斂財賦。職掌山澤。與夫市井門關之事。師田行役。祭祀喪紀。冠昏鄉社之法而已。有如鄉大夫。州長。族黨之職。則不過屬民讀邦法。師氏保氏。諫救調



媒之職則不過掌國中得失之事其曰十二教曰三  
物之教曰五禮六樂之教教之條目甚設而教之官  
屬不詳見焉先王之教固與夫後世事文墨語言誦  
說傳授者不同也有如王之立朝后之居市朝之居  
前市之居後公卿大夫之在朝百工商賈之在市人  
見其爲辨方正位而已經涂之九軌而野涂之五軌  
宮隅之制而以爲諸侯之城制都之經涂體野涂焉  
諸侯之經涂體環涂焉人知其爲體國經野而已朝  
官居朝市官居市卿大夫王后入市則有罰二鄉則  
公一人一鄉則卿一人由此而統六遂由此而倡九  
牧人知其爲設官分職而已孰知其所以定民之志

而爲教之大者固在於此邪。夫朝不混市，野不踰國，人不侵官，后不敢以奸王之權，諸侯不敢以僭天子之制，公卿大夫不牟商賈之利，六卿九牧相屬而聽命於三公，夫彼皆民上也，皆富且貴焉者也，而尺寸不敢踰一毫分，守不敢易，所以習民於尊卑等威階級之中，消其亡等冒上之心，而寓其道德之意。蓋孔子所謂吾無行而不與二三子者，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賤不亢貴，卑不踰尊，舉一世之人皆安於法度分守之內，志慮不易，視聽純一，易直淳龐，而從上之令，父詔其子，兄授其弟，長率其屬，何往而非五禮六樂三物十二教哉。方位國野，設官分職，何往

而非以爲極哉。嘗讀晉之國語。每歎絳之富商民。韋藩木楗。過朝之事。以爲富商之饒於財。使之澤其車。而華其服。非不足也。而必易車服於過朝之際。不敢混然與士大夫無別焉。民志之定。而中道之存。成王周公之遺化。隱然在此也。古人教民之意深矣。且不獨周公然也。康王命畢公。以康四海。不出於表宅里。殊井疆。畫郊圻之間。周公陳先公風化之由。惟在於于耜舉趾。條桑載績。播種稱觥之事。孟子以五穀魚鼈不可勝食。與使民養生送死無憾。爲王道之始。韓退之以士農工商之民。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位。推而至於宮室桑麻粟米蔬果魚肉之物。而歸之於

道化之原，皆此意也。後世王制不明，道揆法守不立，本末源流之論不講，而左右前後尊卑貴賤之際，聽其相冒而相易，類聚羣分，日用飲食交際文爲之間，無復有能寓吾道德之意。天下之人，旁觀而習見之，耳目亂而分守易，秉彝者雖不泯滅，而生厚者因物有遷矣。君臣之間，方以因民出治爲美談，開設學校，置博士弟子員，下詔勸學，以風勵四方，以改易萬民之觀聽。儒者又從而諛之曰：是有志於教化者，名存而實不至，䟽漏而無統紀，可以善人之形而不可以善人之心也。上爲文具，下爲觀美，相與爲欺而已。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以爲示弗率教化者，是罔民

也。漢事文墨，晉尚清談，統紀不明，同歸於亂。大司徒教典之意，六官以爲民極之說，誰與講明而告君者。

奉天

論天官冢宰加官

或問冢宰一官，其屬六十，顧未始有一事之關乎天者，而冢宰謂之天官，何也？曰：此加官也。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凡天地之運化，四時之作訛，成易事之關於天者，羲和職之，教化禮樂之要，兵刑財穀之司，虞工納言之職，十有五人之職，所以分天下之萬事而治之者也。至周以來，則省九官以爲六卿之職，又省六子以冠六卿之號，以虛名而加實職，併而授之，所以寵而尊之也。漢之官制，猶爲近古，大司馬六卿之職。

武事者彼霍光領尙書耳。內主公卿事。外掌四方章奏。於司馬何與邪。而大將軍之上。必冠以大司馬之名。此正祖天官冢宰之故意也。或曰。古者聖人重天道。伏羲有神龍之瑞。故以龍紀官。黃帝有慶雲之瑞。故以雲紀官。共工以水。神農以火。少昊以鳥。顓帝之後。以民。則重黎。勾芒。祝融。后土。蓐收。玄冥是也。帝堯之興。以天地四時。則羲和及四子是也。帝舜之興。以五行。則益。火。稷。穀。禹。水。是也。今成王周公之建官。考前世之制。而兼其長。必若所謂虛名加實職。則事之關乎天者。其屬之誰乎。曰。子以爲古之大臣。其所謂寅亮天地而燮理陰陽者。若歷官星翁。文史卜祝之

所爲乎。凡論道經邦以轉移人主之心術而釐正天下之萬事者。皆寅亮燮理也。皆對時育物。撫五辰而熙庶績者也。是故日月之薄蝕。百川之沸騰。詩人所以刺卿士。穀洛之鬪。太子晉以歸咎於執政焉。和同天人之際。使之無間。然者。雖聖人之能事。而大臣實輔佐之。其誰曰人事之非天理也。加天官於冢宰之上。其尊大臣也。雖至。其所以責大臣也。益深。

### 省官

論天官冢宰兼官

或問太宰至旅下士。其爲官凡六十有三。而爲府者六。爲胥與史者皆十有二。而爲徒者百有二十。何也。曰。此皆兼官也。專官行事則不足。兼官行事則有餘。

矣。蓋自唐虞以來，禹以司空而兼百揆，羲和以二人而兼四岳，及舜二十二人之咨，則四岳實一人兼之。古者官不必備，惟其人而已。有其人則備，無其人則兼。是以周官之作，實倣唐虞之制，而官事不攝。吾夫子所以深責管仲變先王之法也。以三公言之，召公爲保，周公爲師，而太傅無有焉。召公實兼之也。周公既沒，召公爲保，而太師太傅無有焉。召公實兼之也。不惟此也。三公之下，實有三少。當時不見其人，召公又兼之。乃同召太保奭、芮伯彤、畢公衛、侯毛公，是六卿之長。召公又兼之。蓋一人之身而兼總七職矣。抑不惟此也。當是時，三公三少，旣難其人，而六卿之



官亦不必備。周公以三公兼冢宰。召公以三公兼宗伯。蘇公以三公兼司寇。畢公毛公以三公兼司馬。司空。惟成王之季年。芮伯彤伯衛侯實專領司徒宗伯司寇之職。其餘大抵皆兼官也。其大者猶兼。而况於百官羣有司乎。故嘗以周禮考之。二鄉則公一人。是三公兼鄉老也。一鄉則卿一人。是六卿兼鄉大夫也。軍將皆命卿。是六卿又兼六軍之將也。甚者太公以太師而兼司盟之職。載在盟府。太師職之是也。蘇公以三公而兼太史之職。太史司寇。蘇公是也。故夫六官之中。以春夏秋冬爲通率。以多少相乘除。大約一官凡五百人。則六官凡三千人。而其兼行權攝者。意

其必相半焉。

天官卿大夫命士三百五十餘人。地官除鄉遂山虞林衡司門司關不可考。尚

四百餘人。春夏秋三官凡五百餘人。是六官通率之凡三千人也。

是以局分不必設

府史胥徒不別置。雖置而其數亦未嘗過濫也。且不見鄉老遂師而下乎。府史胥徒四者俱無有。何獨於天官冢宰而疑之也。若夫專官行事。勢宜多而不宜省。則獻人之與甸師。其徒皆三百人。而春官御史。其史則百有二十八矣。

內治

論天官冢宰屬官

或問三公與王論道經邦。當時下兼冢宰。而其所統六十官之屬。往往皆士大夫所不屑爲之務。何也。曰。此固所以論道經邦也。人徒見夫內外庭宿衛之士。

士之賤者也。烹庖饗膳之事。事之辱者也。魚腊酒漿醢醢之物。物之微者也。次舍幄帟裘服爲末用。而宦寺嬪御洒埽使令爲冗役也。而不知夫三代以還。所以蠱壞人主之心術。而侵奪大臣之權柄者。往往皆是。人爲之。蓋公卿大臣。其內外則有限。其進退則有時。不得日侍人主之左右前後也。若夫侍御僕從之人。備趨走使令之職。而人主宴私玩狎之際。無不與之同焉。比其極也。則變換其耳目。感移其心志。伺候以和其言。夸靡以中其欲。小廉小謹。以市其信。人主一墮其中。則亦何所不至哉。故雖以文武之聖。而侍御僕從。猶樂於得正人。而周公之所以相成王。而詔

後世者又不獨見於太宰之屬。他日立政之作。尤拳拳於綴衣虎賁。趣馬之微焉。昔者先王之時。宗祝在廟。三公在朝。三老在學。而前巫後史。卜筮瞽侑。凡所以左右者。無不致其謹焉。用能保護君心。養成聖德。宦官宮妾。便嬖側媚。得以趨走使令於前。而不得以乘間取榮。寵竊威福也。周公之深智遠識。固有見於此。是以亂萌禍機之所在。無不究極。用見古人輔相之事業。皆格物窮理之學。要非屑屑然樂親羣有司之細務。而後集權勢以尊已也。宮中府中。俱爲一體。後世識此意者。諸葛孔明一人而已。漢初猶存此意。士大夫所不至者。惟後庭爾。朝夕出入。禁闥洞然。

無內外之限。故人主親士大夫之時常多。而親宦官宮妾之時常少。日見正事。日聞正言。心安而耳目熟。論道經邦之地。固造原立本於此也。自武帝宴遊無度。於是外庭日疏。內庭日親。公卿大夫一切隔絕。不接見。而小人獨在左右。事趨媚矣。大臣無權。而小臣專權。異時關內侯騎都尉之爵。下及於烹庖樂工醫師之賤。至鳴玉而曳組。房闈有制。政之漸。妃妾起巫詛之風。閹寺擅廢立之權。夫誰得而制之。微物細事。其傾禍毒國。至於此烈也。而今世儒者。顧方不屑意於天下之細務。溺意高遠。學僻而事左。異日敗理傷化。則往往起人主厭薄之心。是故書生之清談。而迂

闕者不足怪也。論道經邦之事業，當於太宰屬官而求之。

### 官吏

論六官府史胥徒

或問府史胥徒庶人之在官者也。先王之時，無曠土，無遊民。彼在官者以何人爲之？祿足以代其耕也。以何祿賦之？以一歲而更邪？或終身而充邪？抑免其家之徭役與否邪？曰：學周禮者，其論此固多也。而未有愜人意者焉。蓋其說則曰：民自民也，吏自吏也。一日爲之，則終身居之。此則不可之大者。夫終身爲吏，異時旣老且死，誰其代之？謂其子孫繼之邪？則不幸有愚不肖之嗣，何以遽服公家之役？謂其子孫不得繼

邪則當削其祿而授之田。彼素不習農畝之人，何以  
遽安耒耜之勞苦。不然，一人爲吏，則一家世其祿也。  
先王之祿地固無若是多也。後者之來，將何以待之。  
余嘗考之矣。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此兵賦之定數  
也。甸出長轂一乘。此車賦之定數也。司馬法則曰：井  
十爲通，通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爲成，成三百  
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積而至於終，則爲士  
徒者四百。又積而至於同，則爲士徒者三千。夫以周  
官甸法考之，甸六十有四井，受田之民五百一十二  
家矣。今士徒乃止於三十，何邪。說者以爲此調兵之  
法。先王寬民力之意。故兵者視農者而損，行者視居

者而益。不知王畿之兵未嘗輕出。何爲而遽發之。就如其議。則均之爲兵耳。使居者處其安而行者處其危。得無有未平乎。司馬之所征。是固府史胥徒之所出也。嘗考是四者之數。於六官之中。蓋冢宰一官。則二千六百六十有六。宗伯一官。則二千三百四十有一。司馬則三千二百六十有五。司寇則二千六百五十有七。四官之數。固已萬人矣。又況地官無常數。冬官散落不傳。雖權行兼攝。官未必置。而府史胥徒。未必實有。而其數固已多矣。不調諸民而充之。其誰實爲之哉。然則士徒之征。其爲府史胥徒之用。昭昭也。蓋自六鄉而至六遂。自六遂而達三等采邑。凡受私



田而爲民者。其有德行道藝。則大司徒三年大比。而升之。升於司徒。則不征於鄉。其止於有才有力者。則大司馬立法而征之。更調迭發。以給公家之徭役焉。其上者爲府。爲史。其次爲胥。又其次則爲徒。上以充宿衛。下以給官府。其在官則祿於四郊。其任事則止於一年。其受代而去。則復業於百畝。一人去之。一人居之。今之爲吏者。乃昔日之爲民者也。今之爲民者。又後日之爲吏者也。閭閻之利病。田里之難阨。夫家之衆寡。馬牛六畜之登耗。政事法令之可否。上下相諳。彼此相恤。更處而迭爲之。吏無所病於民。而民無所苦於吏。先王維持天下之政。固不惟公卿大夫士

而已。雖府史胥徒亦有助矣。

宰相

論太宰建邦六典

或問六卿分職各率其屬見於周官之篇以官府之六屬舉邦治以官府之六職辨邦治見於小宰之職自治典至事典截然分畫宜若一定而不可易今太宰之職顧曰掌邦之六典何也曰此太宰兼行六卿之事也自其分職而言之凡朝廷之事固屬之太宰國中之遠郊近郊大都小都公邑家邑凡郊畿之事固屬之司徒職方氏土方氏以至禪人凡邦國之事固屬之司馬禮屬宗伯刑屬司寇工屬司空自太宰之兼行六卿而言之則六典八法八則八柄八統九

職九賦九式九貢九兩凡此十條皆經國之大綱。政事之條目而散見於三百六十官之中。太宰實舉其綱而攝其要焉。又非獨曰格物窮理克勤小物而已也。蓋唐虞三代建官之制。職事分於下。而權綱合於上。非泛然而無統也。四岳通內外之官。羲和之長也。羲和則實聽於四岳。百揆宰相之職。百官之長也。九官則實聽於百揆。百揆統九官。四岳四岳統羲和。四子比附聯絡天下之治。雖非一二人爲之。而實一二人能使之。成周之制亦然。三百六十屬聽命於六卿。而六卿聽命於冢宰。冢宰實三公兼之。渙散分析之中。而有比附聯屬之勢。自今職職而考之。太史內史

掌六典八法八則八柄之貳。春官之屬也。而典法之正。則在於太宰。太僕掌諸侯之復逆。小臣掌三公及孤卿之復逆。御僕掌羣吏之逆。及庶民之復。夏官之屬也。而臣民之總。則掌於宰夫。司士掌朝儀之位。秋官之屬也。而治朝之位。宰夫掌之。泉府廩人倉人掌財用。地官之屬也。而貨賄之出入。太府掌之。內外朝之冗食。地官橐人之職也。而宮正內宰則又均其稍食。王朝之服飾。春官司服之職也。而內司服至屨人則又掌其服飾之用。自宰夫之下。夏采之上。六十官之內。三百六十官之職。錯綜而互見焉。並建六典。兼行六卿。天下萬事。凡有關於理亂安危之大者。則無

太平經國書卷一  
不合然在其掌握之中也。蓋古者三公無官，惟與天子坐而論道，故設六卿以分主六典，而三公實統之。三公既兼冢宰，則六卿之六典非冢宰而誰建邪？此事權之所以合於一，而國家所以無多門之政。自漢以來，則失之矣。有三公又有九卿，而丞相御史未嘗行九卿事。觀武帝時，桑弘羊等致利，王溫舒之屬峻法，倪寬等推文學，九卿更進用事，不關決於丞相，而大臣之權盡去矣。嗚呼！人君之爲天下，如欲稽古正名，而使事權之合於一，苟舍周官，未有不泛然無統者矣。

太平經國之書卷第一

太平經國之書卷第二

永嘉 鄭 伯謙 節卿

官民

論二典官府萬民

或問周有三公。有六卿。今太宰經理邦國。其職則治官府而紀萬民事。權之重如此。其所以異於三公者如何也。曰。三公論道變理而已。不親治也。況當是時。三公既兼太宰。則治之事。權非太宰典。而誰專之。太宰建邦六典。余嘗論之矣。此不復述也。太宰之所當論述者。則其所主之百官萬民耳。然太宰實專主百官。司徒實專主萬民。學周禮者。苟得其說焉。則二官節目皆可以迎刃而解也。且禮刑政事之典。均曰百

官而獨於治典則曰以治官府以紀萬民於教典則曰以教官府以擾萬民變百官而言官府說者以爲天地二官不拘其數所以尊之也是則然矣而未究其大旨也周官之書曰冢宰掌邦治統百官均四海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擾兆民前有六典後有周官皆周公所作也六典則合官民而並職之周官則分官民而各掌之何也治道之要莫切於張官而置吏也官吏不職則治道爲之不振立國之本莫切於愛民也民生不遂則國本爲之不立是以太宰專主百官凡其八法之所治八柄之所馭歲終之所廢置三歲之所誅賞凜凜然有不可犯者故雖六卿各率其屬

而趨事赴功之際。聳動警飭而不敢不勉者。無非所以奉冢宰之治也。司徒專主萬民。凡其十有二職。十有二政。十有二教。三物之教。五禮六樂之教。斷斷然有不敢忽者。故雖六卿各主一鄉。而聯事合治之際。纖悉瑣碎而不敢不盡心者。無非所以奉司徒之教也。司徒太宰是以獨曰官府。而小宰爲之貳。宰夫爲之考。一則曰官府。二則曰官府也。府之爲言。百官之所摠而萬化之所關也。雖然。九職九兩。太宰非無與於民也。特紀綱其大者而已。命鄉論秀。司徒非無與乎官吏也。特教養之於初而已。六典合而言之。周官分而治之。二書蓋相爲表裏也。成周之治。大抵自上



而達於下自內而推於外。端本以澄源，詳近而略遠。故六卿各主一鄉，一公則率二卿。且太宰司徒當時既以二公兼之，其外四卿意當時亦必以此二公率之一，以率畿內之官，一以率畿內之民。本立於上而未自舉於下，治教行乎王畿之近而若吏若民，自風動乎四方萬里之遠。所謂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一於正。天下之大，舉無異乎一堂之上。所謂行法自貴始，王化自近始，建首善自京師始，其道蓋如此也。周衰，此意不存，六卿分職不足以倡九牧而阜兆民，邦畿千里不足以正萬民而假四海。亂發於上而禍及

於下。本實先撥，而枝葉受其害。成王周公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之政。靡有子遺矣。夫世未有誅賞不行於百官，而能使百官戒懼不敢易紀律者，未有生聚教訓，勸相勞來不加於民，而能使海內革心易慮，以聽上之所爲者，穆王欲興文武成康之治，雖未見其能復還太宰之職，而命君牙以爲周大司徒，又命伯冏以爲周太僕正，而正於羣僕侍御之臣。考之周禮，太僕傳言於宰夫，而宰夫聽命於太宰，此不可謂不知本矣。厲王板蕩無綱紀，文章陵遲，至於幽王厲階之生，實起於二官之失職。故家伯維宰，番維司徒。詩人疾而刺之，而十月之交之詩所以作也。然

則後世欲復成周之治。當先治官與教民。欲無一官之不職。無一民之不善。當先復太宰與司徒。

官刑

論官府都鄙法則

或問周官一書。成王所以勸其羣臣者。寬厚溫和。惟恐其或傷周禮之一書。成王所以御其羣臣者。嚴厲督責。惟恐其或敗我事。何也。曰。勸之之辭。徒詳而治之之法。不繼。則無以聳聽而起其怠。人情於此。亦未必有退聽而從命者。是故內而官府。凡治教禮刑政事之屬。外而都鄙。凡王子弟公卿大夫之衆。皆有法。則以治之。蓋貴有常尊。賤有常卑。賤者不嫌於無法。故未嘗忘教。貴者不嫌於無教。故行法必自貴者始。

夫是以官刑之所糾。官計之所弊。舉辨會聽經正之別。刑賞祿位廢置之馭。凜若秋霜。隱若雷霆。不可犯也。曰法。曰則。其名雖異。其用則同。而或者以爲詳法而略則。所以詳內而略外。猶禹貢綏服三百里。曰揆文教。要服二百里。曰蔡也。噫。先王之治天下。固有詳略之不同。而千里之王畿。三等之采地。未遽略也。八法以治官府。旣見於太宰。而六敘六屬以下。復述於小宰。是官府之治。固詳也。宰夫掌治法。以考百官府。郡都縣鄙之治。司會掌六典八法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則都鄙之治。豈得以爲略乎。且獨不見祭祀以馭神乎。先王設禮樂教化刑罰慶賞。不

獨以經理其生民。雖幽而鬼神無不及焉。是故順成  
之方。八蜡乃通。有功者無不報也。犧牲既成。粢盛既  
潔。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無功者不可奪也。彼其幽  
而無形。深而不可考。曖昧恍惚而難及以政者。先王  
不敢不致其詳焉。而況於爲吾之官吏乎。是故都鄙  
之治。所謂法則以馭其官者。卽官府之八法也。所謂  
祿位以馭其士者。卽官府之六敘也。其餘廢置刑賞  
莫不皆然。觀先王之治都鄙。夫亦自其所難及者。而  
觀之耳。日月寒暑。堯秩敘而賓餞之。江河淮海。禹疏  
導而平治之。天地之大也。先王猶及以政。曾謂官府  
都鄙而遽有詳略之分乎。謂詳法而略則。詳內而略

外不能觸類而觀之者也。不足與論先王之治。

攬權

論八柄八統詔王

或問太宰主羣吏。司徒主萬民。而吏民之事。太宰又得以兼行之。天下萬務無不在掌握中。而八柄馭臣。八統馭民。太宰必以詔王何也。曰。凡邦之小治。則冢宰聽之。柄謂權柄之大也。統謂統御之大也。出乎法令之外。而行乎操縱闔闢之間。是非人臣之所得爲也。蓋聖人之道。有經有權。經者法之常。而權者法之變。使聖人之爲天下。一切聽於法。而無操縱闔闢之權。以變通之。則吾之爵祿生殺。有時而窮。而人情取必之餘。亦有時而玩。是非可常之道也。故自八柄而

言之。有德者宜貴也。或無爵而未貴。有功者宜富也。或無祿而未富。非所可予。而有私恩之施。以爲幸。非所可赦。而有私義之免。以爲福。置之尊貴。而使自愛。奪其榮富。而使貧窶。罪重於過。而或止於廢。過輕於罪。而或抵於誅。此皆人主之所用以爲聳動天下之具。而不使人有自必之心者也。自八統而言之。親故賓客。固當敦敬。而尊禮。賢能勲貴。固當任使。而保護。然恃恩者常易驕。恃才者常易傲。而服勤盡瘁之士。亦不能無累日取貴之心。今也親親未已。而賢賢繼之。尊尊貴貴未已。而下下繼之。內朝序齒。忽變而序爵於外朝。投壺燕射。序賢。或變而序官於宗廟。不拘

於一而迭出於八。此又人主之所用以爲轉移變化之術。而不使有自恃之心也。施不測之恩。用不測之威。我可以取必於人。而人不可以取必於我。使一世之人。皆有以奔走而畏慕。而不得以邀持而固必。暫出於我。而天下之人被之者。鼓舞而喜。慘怛而悲。此豈非權柄統御之大者乎。太宰雖尊。人臣也。如使人臣而亦得以擅權柄。專統御。擺落乎法令。而雜用乎經權。則繩墨廢而法守亂。末流之弊。將至於蕩然自肆。誣上行私之人。皆得藉口以專其欲矣。周公所甚慮也。其大者歸於王。而其小者則守於冢宰。其權而變者。歸於王。而其經而常者。則守於冢宰。若內府供



王之好賜予。及冢宰之好賜予。此好賜予之常者也。若司會以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此廢置之常者也。若小宰之六敘。以正其位。以置其食。此祿位稍食之常者也。若表記言周人之親。而不尊。祭義言周人貴親而尙齒。此親親之常者也。太宰守其常。故其待百官萬民有一定之法。人主用其權。故其疾速進退皆在我。而百官萬民不得執法以要其君。雖然。權固人主之所得用也。而必待太宰之詔。此亦慮其所終而稽其所弊矣。君相之間。相濟而相維持者如此。成王周公之世。王朝之上。所以無一官之不盡其職。而王畿之內。所以無一民之不入於善也。蓋

天下之人見太宰必然之法則不敢以不自盡見人主或然或不然之權則內不敢以自恃外不敢以自必激昂振厲惟知自強於爲善而已昔者嘗觀諸夏商與齊魯之事則大異於周矣蓋夏后氏先賞而後罰親而不尊其民之傲至於憊而愚喬而野樸而不文商人先罰而後賞尊而不親其民之傲至於蕩而不靜勝而無恥及太公治齊舉賢而尙功周公曰後世必有篡奪之臣周公治魯親親而尊尊太公曰後世浸衰矣蓋齊之所爲無以異於商而魯人之治則夏后氏之治者矣用必然之賞用必然之罰必親親必尊尊必舉賢而尙功取其一定者而固守之其末

流固至於此。此宜周公之所懲也。爲之定法以自守於其下。使人主時用其意。而操縱闔闢於其上。上下相與出於必然。不然之中。然後可以振厲人心於無窮。

太平經國之書卷第二

溫州府圖書館

卷之二